

2026 年海南省海洋厅本级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海南省海洋厅本级单位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八、单位收支总表

九、单位收入总表

十、单位支出总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海南省海洋厅本级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海南省海洋厅是主管全省海洋工作的省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履行主要职责有：

（一）承担省委海洋发展委员会日常工作。研究拟定省委海洋发展委员会工作规则，建立部门间协同配合机制，统筹相关部门落实涉海职责任务。协调、督促、检查、推动有关方面贯彻落实省委海洋发展委员会决定事项和工作部署，归口办理各地区各部门报送省委海洋发展委员会的请示报告，提出需要省委海洋发展委员会研究和统筹的事项建议。

（二）负责实施海洋综合管理。加强对全省海洋工作的统筹谋划，督促落实海洋强省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海洋强省战略规划并负责监督实施，贯彻执行海洋经济发展、海洋预警监测防灾减灾、海洋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海洋国际合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起草有关海洋工作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配合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全省海岸带和海洋空间规划。

（三）负责推进海洋经济发展。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省海洋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研究提出优化海洋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布局以及海洋经济发展有关财税、金融、投资、招商等政策建议。统筹推进海洋强省重大经济发展和产业项目实施，指导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和涉海重点园区建

设。负责全省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和信息发布。

（四）负责海洋基础地质与综合调查，参与推动海洋油气、天然气水合物以及海底矿物商业化勘查开发，推进海洋资源节约循环利用。

（五）负责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防灾减灾等工作。参与重大海洋灾害应急处置。

（六）负责推进海洋科技应用、成果转移转化和技术推广。统筹推进全省海洋产业人才工作。

（七）开展海洋国际交流与合作。

（八）承担海洋领域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工作。

（九）指导并监督海洋与渔业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海洋与渔业行政执法力量参加海洋维权、海洋安全工作。

（十）完成省委、省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一）海南省海洋厅本级内设 7 个处室，包括办公室（保密办公室）、海洋战略规划与政策法规处、海洋经济发展处、海洋综合调查与专项规划处、海洋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处、海洋预警监测减灾与执法协调处、海洋科技与国际合作处（产业人才处）。

（二）纳入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三级）预算单位包括：

无此项内容。

第二部分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单位预算表主要包括：财政拨款收支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单位收支总表、单位收入总表、单位支出总表、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公开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319.2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1899.42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3749.97 万元，上年结转减少 18149.45 万元。其中，收入总计 3319.24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3317.84 万元、上年结转 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总计 3319.24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8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8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3073.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8.86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319.2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1899.42 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增加 69.5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增加 15.4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少 22025.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增加 40.6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5.86 万元，占 4.09%；

卫生健康（类）支出 30.87 万元，占 0.9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3073.65 万元，占 92.6%；住房保障（类）支出 78.86 万元，占 2.3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0.5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6.35 万元，主要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5.2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3.18 万元，主要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0.8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5.49 万元，主要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11.2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56.04 万元，主要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海洋战略规划与预警监测（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75.83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持续开展动态预警监测和灾害风险普查。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786.5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2756.99 万元，主要一是海南省海洋灾害综合防治能力建设项目、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深海）建设项目已竣工结算，支出相应减少；二是本年海洋战略规划与预警监测预算数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8.8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0.68 万元，主要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1156.8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32.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商品和服务支出、邮电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公用经费 224.02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预算数为 63.44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50.38 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 0.23%，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出访国家数量、路线和时间不同，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相应减少。根据国家部委或省委省政府安排的 2026 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1 次，出国（境）4 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招商引资、技术设备引进考察团组，目的地为荷兰，人数为 4 人，天数为 4 天。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0.5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 2 辆，计划购置 0 辆。

公务接待费 2.56 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 71.86%，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单位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开支，公务接待费预算相应减少，计划接待 22 批 120 人。

（二）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 0 辆，计划购置 0 辆。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此项内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此项内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海洋厅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3319.2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八、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收入预算 3319.2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4 万元，占 0.04%；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17.84 万元，占 99.96%。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1899.42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3749.97 万元，上年结转减少 18149.45 万元。

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026 年支出预算 3319.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56.87 万元，占 34.85%；项目支出 2162.37

万元，占 65.15%。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1899.42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481.74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2381.16 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预算总额 1420.0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539.11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海南省海洋厅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24.0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04 万元，主要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海南省海洋厅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65.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65.8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省海洋厅本级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6 年海南省海洋厅本级 23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3317.84 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 海洋经济统计核算项目，预算安排 4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全省及分市县海洋生产总值核算，编写海洋经济运行

分析报告，更新涉海企业名录库。绩效目标是通过更新完善涉海企业名录库、完善海洋生产总值核算方法，开展省、市级海洋生产总值核算，编制实施《海南省海洋经济统计监测制度》，提高《海洋生产总值核算制度》和《海洋经济统计调查制度》报表填报质效，做好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工作，为海洋强省建设提供高质量数据支撑。

2. 海南省海洋经济调查项目，预算安排 19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海洋产业调查、涉海单位清查，对部分海洋产业开展专题研究，绩效目标是通过开展全省海洋经济调查，全面掌握沿海区县海洋经济发展基本情况，全面摸清海洋经济“家底”；通过开展海南省区县级生产总值核算，掌握海洋经济区域布局、总体规模、内部结构和发展速度，与国家、省市建立有效衔接，并服务于海洋经济各项工作的开展；通过开展海南省涉海重点企业联系实施情况，了解重点联系企业生产经营情况、投融资需求，有效满足海洋经济统计分析、监测预警和评估决策等的信息需求，进一步提高对海洋经济宏观调控的支撑能力，为科学谋划海洋经济长远发展、实现海洋强省建设目标、维护海洋经济安全奠定基础，助力“海上海南”建设。

3. 海洋生态监测与减灾项目，预算安排 375.8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 2026 年度海南省海洋生态预警监测和 2025 年度海洋灾害风险普查动态更新，绩效目标是生态预警监测方面，编制海南省海洋生态预警监测“十五五”方案，系统性开展海南省海湾、河口、砂质海岸、珊瑚礁、红树林等典型

生态系统的现状调查和预警监测，摸清典型生态系统生态状况和生态问题，建立各类型生态系统生态基线，动态掌握变化情况并及时预警，为科学实施海洋生态系统保护提供支撑。观测预报减灾方面，编制海南省海洋防灾减灾“十五五”方案，通过开展海南省海洋灾害风险普查成果动态更新，建立普查数据常态化更新机制，实现海洋灾害风险基础数据与成果的更新，进一步提升全省海洋防灾减灾能力，保障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促进沿海地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1个月及以上租车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海洋战略规划与预警监测(项)反映用于海洋战略规划、发展海洋经济,海洋调查评价与管理、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与减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公开说明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